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李汝怡

電話：03-3322101~7471

電子信箱：louis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上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900583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0058304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檢送109年全國語文競賽本土語文情境式演說試辦計畫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6月24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90089102號函及本局109年7月3日桃教終字第1090058254號函辦理。

二、依旨揭計畫，各縣市自由推派競賽員參賽，不受109年全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之規範。本市競賽員推派方式如下：

(一)閩南語、客家語情境式演說：除本市閩南語及客家語演說第1名及第2名代表參加109年全國語文競賽之競賽員外，按分數高低依序依其參加意願擇優2名代表參賽並參加市賽後培訓課程。

(二)原住民族語情境式演說：除本市原住民族語朗讀第1名及第2名代表參加109年全國語文競賽之競賽員外，按分數高低依序依其參加意願擇優2名代表參賽並參加市賽後培訓課程。

三、旨揭競賽辦法，可逕至本局網站首頁 (<https://www.tyc.edu.tw>)



edu. tw/)最新消息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局高中科



裝

訂

線